欧盟通过AFIR法案：实现充电站和加氢站全域覆盖

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达成一项协议，将在欧盟主要交通走廊和枢纽增加公共充电站和加氢站的数量。

这是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协议，将使欧盟能够向零排放运输过渡，并有助于实现到2030年将温室气体净排放量至少减少55%的目标。

替代燃料基础设施部署新规定(AFIR)为道路部门的充电和氢燃料补充基础设施、海上和内河航道港口的岸边电力供应以及飞机的电力供应设定了强制性部署目标。

通过在欧盟范围内提供最低限度的充电和加油基础设施，该规定将消除消费者对汽车充电或加油困难的担忧。AFIR还为用户友好的充电和加油体验铺平了道路，具有完全的价格透明度，共同的最低付款选项和欧盟范围内一致的客户信息。

新的AFIR规则将确保为道路、航运和航空提供足够的、用户友好的替代燃料基础设施。这将使零排放道路车辆，特别是电动和氢燃料轻型和重型车辆得以使用，并为停泊的船只和飞机提供电力。

具体而言，以下主要部署目标将在2025年或2030年实现：

1)汽车和货车的充电基础设施必须与车辆使用量同步增长。为此，在成员国，每辆注册的电动汽车必须由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提供1.3KW的功率输出。此外，从2025年起，跨欧洲交通(TEN-T)网络每60公里需要安装至少150KW的快速充电站。

2)从2025年起，在TEN-T核心网络上，每60公里就需要部署一座专门为最低输出功率为350KW的重型车辆充电站，在更大的TEN-T综合网络上，每100公里就需要部署一个充电站，到2030年实现全网络覆盖。此外，充电站必须安装在安全的停车区域，用于夜间充电，以及为城市节点的配送车辆服务。

3)从2030年起，必须在所有城市节点和TEN-T核心网络沿线每200公里部署一个能够为乘用车和卡车提供服务的氢燃料补充基础设施，以确保一个足够密集的加氢网络，允许氢燃料汽车在整个欧盟范围内行驶。

4)到2030年，大型客轮停靠50次以上或集装箱船停靠100次以上的港口必须为大型客轮提供岸电。这不仅有助于减少海上运输的碳足迹，还能显著减少港口地区的空气污染。

5)到2025年，机场必须为所有接触停机位(登机口)的停泊飞机供电，到2030年，机场必须为所有远程停机位(外场位置)的停泊飞机供电。

6)充电站和加氢站运营商必须确保价格完全透明，提供一种常见的支付方式，如借记卡或信用卡，并通过电子手段提供相关数据，如现场数据，从而确保客户得到充分的信息。

（素材来自：欧盟理事会 全球储能网、全球氢能网、新能源网综合）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3404.html